附件2-1

岳阳市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 算 编 码： 4050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吴加勇 | 联络电话 | 0730-8878139 |
| 人员编制 | 68 | 实有人数 | 65 |
| 职能职责概述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委和省政府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组织实施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和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2.负责全市退役军队转业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3.组织指导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4.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5.组织协调落实全市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6.组织指导全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军供服务保障工作。7.组织和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全市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8.负责全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9.指导并监督检查关于退役军人相关法律和政策实施的落实，开展全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和省部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任务2：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职业使命感、工作紧迫感为驱动，以“四个聚焦”为重点，坚持落实政策与创新方法齐抓，健全机构与发挥作用并重，破解难题与防控风险结合。任务3：着力建立健全“三个体系”，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信访攻坚年”活动，融合聚力、综合施策，真抓实干、久久为功，不断提升治理水平，推动全市退役军人工作迈上新台阶。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1.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稳步推进，服务保障能力大幅提升；2.思想政治引导逐步加强，荣誉激励作用有效发挥；3.权益维护精准发力，涉军群体基本稳控；4.移交安置规范有序，退役军人获得感不断增强；5.就业创业工作守正创新，扶持效果初步显现；6.拥军优抚有序开展，政策待遇依规落实。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3776.42 | 838.98 | 2355.61 |  |  | 581.83 |
| 1、局机关 | 2058.03 | 150.23 | 1417.57 |  |  | 490.23 |
| 2、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 942.27 | 491.41 | 439.83 |  |  | 11.03 |
| 3、军用供应站 | 324.19 | 57 | 260.71 |  |  | 6.48 |
| 4、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451.93 | 140.34 | 237.5 |  |  | 74.09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3341.83 | 1968.11 | 1574.8 | 393.31 | 1372.01 | -55.11 | 753.68 |
| 1、局机关 | 1900.79 | 691.67 | 510.49 | 181.18 | 1209.12 | 157.24 |  |
| 2、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 725.54 | 725.54 | 623.27 | 102.27 |  | -274.68 | 753.68 |
| 3、军用供应站 | 324.19 | 268.59 | 207.65 | 60.94 | 53.89 | 1.71 |  |
| 4、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391.31 | 282.31 | 233.39 | 48.92 | 109 | 60.62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1.4 | 3.7 | 8.7 |  |  |
| 1、局机关 | 6 | 3.06 | 2.94 |  |  |
| 2、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 4.76 |  | 4.76 |  |  |
| 3、军用供应站 |  1 |  | 1 |  |  |
| 4、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0.64 | 0.64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645.07 | 645.07 |  |  |
| 1、局机关 | 40.21 | 40.21 |  |  |
| 2、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 259.87 | 259.87 |  |  |
| 3、军用供应站 | 281.03 | 281.03 |  |  |
| 4、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63.96 | 63.96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 1：推进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目标 2：逐步加强思想政治引导目标 3：权益维护精准发力目标 4：移交安置规范有序目标 5：就业创业工作守正创新 目标 6：拥军优抚有序开展 | 1.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稳步推进，服务保障能力大幅提升;2.思想政治引导逐步加强，荣誉激励作用有效发挥;3.权益维护精准发力，涉军群体基本稳控;4.移交安置规范有序，退役军人获得感不断增强;5.就业创业工作守正创新，扶持效果初步显现;6.拥军优抚有序开展，政策待遇依规落实。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社会效益 | 指标1：促进就业有力 | 守正创新开展就业创业。建立就业创业动态台账，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全面推进就业招聘。共举办招聘会35场，累计参会企业1700余家，700余名退役军人达成就业意向；高标准举办创业创新大赛，3个项目入围省复赛。组建了我市19人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导师团队。 |
| 指标2：移交安置到位 | 正规有序推进移交安置。阳光安置退役士兵251人，军队转业干部39人。为跨军地改革集体转制的408名退役军人及其随迁配偶子女办理落户手续。务实推进社保接续。全市累计受理申请资料16396件，养老保险个人完成缴费6898人，个人和单位补缴金额3674万元。人已缴费6525人，缴费率90.8％。 |
| 指标3：拥军优属暖心 | 严格落实优抚政策。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570人，召开座谈会12次，慰问驻岳官兵1040人，发放39万元慰问物资。慰问海军岳阳舰，赠送16万元慰问物资；为96名六级以上军残优抚对象落实了医保缴费和定额资金；为2678名伤残军人更换了新版的伤残证件。稳慎开展“两参”人员内部核查。截止目前，两参人员总数为11553人，其中仍应享受待遇的有9419人，占已享受待遇人员的81.5%。积极推进双拥工作。出台我市《关于进一步做好新时代拥军优属工作的意见》，积极推进“六个一”的双拥工作亮点。推荐安置军人家属就业15人，移防部队家属7名。86名军人子女享受教育优待。举办欢送新兵入伍和迎接退役军人回乡活动26场次，为327名立功军人家庭送喜报，在《岳阳日报》开设立功军人光荣榜专版。 |
| 指标4：权益维护有效 | 加大信访问题督办力度。持续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截止目前，市局共接待来访人员500多批次，1100多人。妥善处置公安要情65起、信息预警9起，处理信访件96件、来电270人次，回复12345热线和市长信箱问题25件。高位高效推动矛盾问题“百日攻坚”。咬住“北京不去、省内不聚、跨省不串、网上不吵”的目标，市县两级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带头深入一线解决疑难信访案件，带动各级人员进村入户开展大走访，化解一批信访积案、解决一批遗留问题。目前，已完成包案人员走访，事务部挂账督办13件已有8件签订息访息诉协议。抓实帮扶解困。对34名家庭困难的退役军人和烈士遗属，20名康养慰藉、助学助医对象进行分类帮扶。发放春节慰问金122万余元、市直单位在职企业军转干部工资补差295万余元，住院（死亡）补助104万余元。 |
| 指标5：服务体系建设稳步推进 |  开展“基层基础建设完善年”活动，推进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加强组织领导。3月份召开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会议，明确全年目标、提出具体创建标准；5月份召开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推进会，查找不足推动工作。7月份市人大对全市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进行评议调研，巩固深化“五有”、“全覆盖”成果。创建示范站点。12个县（区）级服务中心、138个乡镇级服务站已达到示范型标准。8家服务站被评为“湖南省百家红色退役军人服务站”。发挥退役军人作用。积极发挥退役军人志愿队伍在文明城市创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防汛抗旱、脱贫攻坚中的作用。全市共成立退役军人志愿服务组织368个，实名志愿者总人数5237人。 |
| 成本指标 | 指标1:专项经费管理规范 | 各项资金管理规范，无违规使用资金现象。 |
| 指标2：“三公”经费支出合理，管理精细 |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规范、厉行节约效果明显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平安创建指标2：信访维稳指标3：移交安置 | 2021年我局各项建设更上一层楼；赴省进京信访总量排全省前列；我市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走访慰问、“双带双促”等工作，也获得退役军人事务厅重点推介，得到省、部调研组充分肯定；军转干部安置满意度高，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安置质量明显提高。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100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邹望春 | 副 局 长 | 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刘淑平 | 规财科科长 | 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吴加勇 | 规财科副科长 | 退役军人事务局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吴加勇 联系电话：8878139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岳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一、部门基本情况**（一）部门职能职责**岳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成立于2018年12月，主要职能职责为：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组织实施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和政策；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抚抚恤等，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组织实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二）部门机构设置**我局机关核定编制数20个，现有工作人员20人，机关内设8个科室：办公室、规划财务科、政策法规科（权益维护科）、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科、军休服务管理科、拥军优抚科、双拥工作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按章程设置，机关党委加挂人事教育科牌子。下辖局属二级单位四个，分别是市军队干部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 、市军用供应站、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二、2020年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我局2021年收入为3776.4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838.98万元，财政拨款收入2355.61万元，其他收入581.83万元。本年支出3341.83万元（含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为1968.11万元，其中人员支出为1574.8万元，公用支出为393.31万元，项目支出为1372.0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55.11万元。事业费分类为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共支出1138.21万元。**（一）抚恤经费。**2021年我局抚恤专项资金支出144.83万元，其中局机关优抚对象慰问经费90.94万元，军供站单位经费53.89万元。1. **退役安置经费。**

2021年我局退役安置专项资金支出746.87万元，其中退役士兵安置费88.10万元，离退休人员安置费507.26万元，其他151.51万元。1.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经费。**

2021年我局退役军人管理事务专项资金支出246.51万元，其中行政管理事务费223.51万元，其他事务费23万元。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论2021年，我局围绕“三个主题年”活动（基层基础建设完善年、法律政策落实年、信访积案化解年）推进各项工作，在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保持涉军群体稳定方面做出了贡献，得到了全市各界的一致好评，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绩效目标评价标准，我局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秀。四、存在的问题及工作计划**（一）存在的问题。**一是思想政治引领还需强化。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实体化意识还不强、品牌化还不够，不善于抢抓重要节点、巧借热点事件，针对性地策划开展活动。二是涉军问题还需持续关注。部分退役军人或群体对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政策问题有很高的期望值，易因配套措施出台滞后、期望与现实落差较大，造成上访情况。三是服务体系建设亟待完善。县市区退役军人体系建设发展不平衡。乡镇（街道）、村（社区）服务站“五有”落实不到位，建设标准不高、功能作用发挥不明显。四是融入国防和现代化建设还需加强。退役军人工作服务于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向备战打仗聚焦不够，围绕后路、后院、后代发力还显不足，在编制保障、随军家属就业、军人子女教育优待等方面还需加强。**（二）2022年工作思路。****一是在强化思想引领上下功夫。**常态化做好我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推动退役军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大力宣传退役军人先进典型、模范事迹，进一步拓展“尊崇”内容、丰富“尊崇”形式浓厚氛围。**二是在矛盾风险防范上下功夫。**压紧压实涉军维稳工作属地责任，织紧织密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安全防护网。以退役军人矛盾问题“百日攻坚”活动为抓手，加大重复访、规模访、越级访化解力度。完善舆情信息联动机制，加强舆情监测研判，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三是在夯实基层基础上下功夫**。积极争取退役军人事务部、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以及市财政对我市退役军人工作的支持力度，以乡镇（街道）、村（社区）为主阵地实施示范创建。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互联网”建设，完善退役军人综合信息数据库，推动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治理能力现代化。**四是在不断优化服务上下功夫。**健全“阳光安置”工作机制，高标准完成退役军人安置任务。研究制定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措施，拓宽就业创业渠道。积极创建“双拥”模范城，着力解决“三后”（后路、后院、后代）问题，妥善解决火箭军移防部队实际困难。积极落实军休干部“两项”待遇，不断提高军休服务管理水平。大力实施“优抚对象关怀计划”，持续做好退役军人困难帮扶援助工作。**五是在推动队伍建设上下功夫。**开展好政策业务培训，培养更多退役军人工作“行家里手”。增强应急处突能力，努力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把矛盾消除在萌芽状态。着力强化宗旨意识，多到矛盾集中、问题复杂的地方去了解实情、化解难题。 岳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6月14日  |

附件2-2

岳阳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主管部门：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项 目 基 本 概 况**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地址 |  | 邮 编 |  |
| 项目起止时间 |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
|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 实际支出（万元） |  | 结余（万元） |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省财政 |  | 省财政 |  | 省财政 |  | 省财政 |  |
| 市财政 |  | 市财政 |  | 市财政 |  | 市财政 |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县市区财政 |  |
| 其它 |  | 其它 |  | 其它 |  | 其它 |  |
|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
| 支出内容 | 实际支出数 | 会计凭证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支出合计 |  |  |  |
| **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 期 目 标 | 实际完成 |
|  |  |
|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指标）及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项目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  |  |
|  |  |  |
| 质量指标 |  |  |  |
|  |  |  |
| 时效指标 |  |  |  |
|  |  |  |
| 成本指标 |  |  |  |
|  |  |  |
| 项目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  |
|  |  |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
| 评价等次 |  |
| **四、评价人员** |
| 姓名 | 职称/职务 | 单 位 | 签字 |
|  |  |  |  |
|  |  |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项目单位意见：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一）项目基本概况（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五）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七）附件 |

附件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此项指标根据《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岳阳市加快推进湖南发展新增长极建设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岳发〔2015〕11号）和《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补充通知》（岳发〔2015〕19号）附件2第一大项“工作实绩指标”（700分）考核内容设置。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  |
| 建设湖南新增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  |
| 社会效益 |  |  |
| 生态效益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  |
| **总 分** |  |  |  | **100** |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

附件3-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自评****得分**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目标 | 4 | 目标内容 | 4 |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目标明确；目标细化；目标量化 | ①设有目标（1分）②目标明确（1分）③目标细化（1分）④目标量化（1分） |  |
| 决策过程 | 8 | 决策依据 | 4 |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 | ①符合法律法规（1分）②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分）③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④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1分）以上③需提供佐证资料。 |  |
| 决策程序 | 4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 | ①符合申报条件（2分）②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1分）③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1分） |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3 |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 ①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1分）②办法健全、规范（1分）③因素全面合理（1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
| 分配结果 | 5 |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公平合理 | ①符合分配办法（2分）②分配公平合理（3分）此项需提供相应的资金分配方案。 |  |
| 项目管理  | 25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3分） |  |
| 到位时效 | 2 | 资金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①到位及时（2分）②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1分）③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0.5分） |  |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使用 | 7 | 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 | ①虚列套取扣4-7分 ②依据不合规扣2分③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④超标准开支扣2-5分⑤超预算扣2-5分 |  |
| 财务管理 | 3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规范 | ①财务制度健全（1分）②严格执行制度（1分）③会计核算规范（1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
| 项目管理  | 25 | 组织实施 | 10 | 组织机构 | 1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 ①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1分） |  |
| 支撑条件 | 1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提供或具备了必备的人员、场地和设备等条件 | 具备人员、场地、设备条件（1分） |  |
| 项目实施 | 3 | 项目按计划开工；按计划进度开展；按计划完工 | ①按计划开工（1分）②按计划开展（1分）③按计划完工（1分） |  |
| 管理制度 | 5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 ①管理制度健全（2分）②制度执行严格（3分）以上①需提供佐证资料。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自评****得分** |
| 项目绩效 | 55 | 项目产出 | 15 | 产出数量 | 5 | 目标完成率=目标完成数/预定目标数×100% | 完成绩效目标100%得5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
| 产出质量 | 4 | 目标完成质量=实际达到的效果/预定目标×100% | 项目产出质量达到绩效目标100%得4分，未完成100%的同比例扣减。 |  |
| 产出时效 | 3 | 项目资金使用的预定目标是否如期完成，未完成的理由是否充分 | 项目产出时效达到绩效目标得3分，未如期完成且无充分理由的扣3分。 |  |
| 产出成本 | 3 |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按绩效目标控制 | 项目产出成本按绩效目标控制得3分，未完成的，按超支比例扣减。 |  |
| 项目效果 | 40 | 经济效益 | 8 | 指项目对国民经济和区域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效益等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经济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
| 社会效益 | 8 |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社会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
| 环境效益 | 8 |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 完成绩效目标设定的积极的环境效益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
| 可持续影响 | 8 |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 | 完成绩效设定目标的得8分，未完成的，按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服务对象满意率=项目区被调查人数中表示满意的人数(户数)/ 被调查人数(户数)×100% | 满意率达90%（含）以上的得8分，80%（含）-90%得6分，70%（含）-80%得4分，60%（含）-7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  |
| **总分** | **100** |  | **100** |  | **100** |  |  |  |

备注：部门（单位）根据项目实际，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上进一步完

善、量化、细化个性指标，形成本项目的指标体系。